

四川成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15 年 9 月

会议文件目录

一、大会议程	1
二、审议议案	
（一）关于审议“新增关联方借款额度”的议案	3

大会议程

一、届次：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董事会

三、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四、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五、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日期时间：2015 年 9 月 11 日 14 点 00 分

地点：成都市新都区成发工业园 118 号大楼会议室

六、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时间：2015 年 9 月 11 日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七、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2015 年 9 月 7 日）当天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八、表决办法

（一）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投票使用的每一表决票分别注明该票所代表的股份数，投票结果按表决票上注明的股份数统计得票数；

（二）特别决议事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一是特别决议事项。特别决议，应由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三）回避表决事项：本次大会议案一是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需要回避表决，关

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四) 表决时，同一表决票对同一个议案只能在“同意”、“反对”、“弃权”、“回避”（“回避”只适用于关联股东对议案一的表决）中选择一种意见，否则作弃权处理；

与本次股东大会相关的其他事宜，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发布的《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 2015-030）。

关于审议“新增关联方借款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关于审议“新增关联方借款额度”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新增关联方借款额度的关联交易公告》（临 2015-029），请查阅。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川成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